花城汇商业区LED屏2021年度维修保养服务采购项目

竞选文件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珠江新城分公司

2020年12月

**目录**

[第一部分 竞投人须知 3](#_Toc24378764)

[一、 总体说明 3](#_Toc24378765)

[二、 竞选文件 4](#_Toc24378766)

[三、 竞投文件 4](#_Toc24378767)

[四、 竞投总则 5](#_Toc24378768)

[第二部分 评审、选定 7](#_Toc24378769)

[一、 开启 7](#_Toc24378770)

[二、 评审 7](#_Toc24378771)

[三、 评审程序 7](#_Toc24378772)

[第三部分 竞投文件格式 12](#_Toc24378773)

[第四部分 用户需求书 20](#_Toc24378774)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22](#_Toc24378775)

# 第一部分 竞投人须知

1. **总体说明**
2. **竞选项目说明**

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1. **关于竞投报价**
2. 竞投人应根据竞选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要求，对照竞投报价表格式规定的填报内容进行报价。
3. 除非竞选文件另有规定，竞投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竞投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竞投而予以拒绝。竞投人所报的竞投价在投标有效期及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竞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4. 中选人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才能办理请款事宜。
5. **适用范围**

本竞选文件仅适用于本竞选文件约定的竞选内容。

1. **评审方式**

综合评分法。

1. **合格的竞投人**

具有符合竞投公告中合格竞投人资格要求。

1. **关于竞投费用**

竞投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其参加竞投有关的全部费用。

1.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竞投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应符合招选人需求的约定。

1. **禁止事项**
2. 招选人、竞投人不得相互串通竞投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竞投人参与竞争。
3. 竞投人不得向招选人或招选人组成的评审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选。
4. **知识产权**

竞投人必须保证，招选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竞投服务时（含竞投人提供的设计、策划、服务及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货物、产品、资料、技术或其任何一部分），享有不受限制的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纠纷。如竞投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应由竞投人负责获得并提供给招选人使用，其竞投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竞投人没有单独列出的，视为已包含在相应报价中。一旦使用竞投人提供的服务（含竞投人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货物、产品、资料、技术或其任何一部分），招选人不再承担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纠纷。

1. **定义**
2. “招选人”系指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珠江新城分公司。
3. “竞投人”系指向招选人提交竞投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日期”指公历日,“时间”指北京时间。
5. “书面形式”系指纸质文件形式，不包含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非纸质形式。
6. 竞选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该作为对竞选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7. **竞选文件的解释权**

本竞选文件的解释权归招选人所有。

1. **竞选文件**
2. **竞选文件的组成**
3. 竞投人须知。
4. 评审、选定。
5. 竞投文件格式。
6. 用户需求书。
7. 合同书格式。
8. **竞选文件的澄清**

竞投截止时间前，竞投人如对竞选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向招选人提出澄清要求。

1. **竞选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2. 对竞选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或修改，该补充或修改的内容为竞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3. 竞选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竞选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竞投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4. **竞投文件**
5. **竞投文件的编写**
   * + 1. 竞投人应仔细阅读竞选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选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竞投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
       2. 竞投语言和计量单位：竞投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简体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3. 竞投人须用人民币作为报价的货币单位。竞投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竞投人应自行承担能满足所承诺达到的服务质量所必需但竞投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人员、货物、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竞投人在中选并签署合同后，工作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选单位免费提供，招选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5. 竞投人在详细报价中应列出招选人需求的所有项目，竞投人认为必要的但在竞投文件中未列出的其它项目可在报价表后面做出补充，所补充的内容应在竞投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
       6. 竞投人在编写竞投文件时，应填写竞选文件要求的内容及其附件，并根据实际情况补充评审所需资料，竞投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竞选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竞选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或没有按实际情况提供竞投所需资料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竞投人自行承担。
6. **竞投文件的组成**

竞投文件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按规定填写的竞投函、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竞投报价表、竞投报价明细表。**
2. **资格证明文件，即营业执照正或副本。**
3. 竞投人认为须提交与评分内容相关的其他资料。
4. **竞投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竞投截止时间之后，竞投人不得对其竞投文件做任何修改。从竞投截止时间起至竞投有效期前，竞投人不得撤回其竞投文件。

**四、竞投总则**

1. **竞投**
2. **全部竞投文件应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所有竞投文件应用 A4 以下规格纸张打印**，并装订成册。竞投文件于封面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竞投文件应由竞投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
3. 竞投人资格文件视为竞投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次竞投文件须**密封封装**；包括但不限于竞投函、授权书、企业资质文件、项目服务方案、公司成立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等相关文件、报价表等。
5. **所有竞投文件应在竞投截止时间前送达竞投评审会地点，并交予招选人，任何迟于截止时间的竞投将被拒绝**。
6. **所有竞投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竞投单位公章。**招选人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和邮寄等非约定形式竞投。
7. **竞投截至日**

详见竞选公告。

1. **竞投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竞投保证金。

**第二部分 评审、选定**

1. **开启**
2. 评审会评审时间（见竞选公告）。
3. 评审会上，经检查密封完好的竞投文件，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竞投人名称、竞投价格和竞投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4. 竞投截止时间前，接收的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竞投人少于三家时，则竞选失败，已递交的竞投文件原封退回。
5. 招选人指定的记录人应在开启记录表上记录开启内容，并当场公示。
6. **评审**
7. 本次竞选按相关规定组建评审小组，评审小组由招选人的代表共5名人员组成。评审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竞选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8.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审标准见后）。
9. **评审程序**
10. **竞投文件资格及符合性审查**
11. 评审小组将根据竞选文件的规定，对各竞投文件进行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具体审查标准见后附件）。
12. 符合性审查结论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审人员的结论为“通过”则该竞投人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否则不通过。
13. 不能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竞投文件，不得参与综合评审。
14. **竞投文件的澄清**
15. 对竞投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竞投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16. 竞投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投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投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7.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审小组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18. **竞投人答辩**

招选人如有需要，可以要求竞投人在指定的地点、时间，针对竞投文件进行详细阐述和答辩，答辩时间为每位竞投人15分钟。

1. **综合评审**
2. 由评审人员对所有有效竞投文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内容见附表。

2.通过本项目资格及符合性审查且竞投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为有效报价。取全部有效报价的不含税报价计算平均值，该平均值为基准价。不含税报价等于或最接近基准价得50分；不含税报价高于或低于基准价，按（︱不含税报价-基准价︱）/基准价×50分进行扣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扣至0分为止。

3.将每一个评审人员的评分进行汇总，得出该竞投人的综合评分。

4.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技术部分的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技术部分的评分相同的，按不含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不含税报价和技术部分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审人员会抽签决定。评审人员会按上述排列向招选人推荐第一名为中选候选人，其余依次为中选备选人。

5.招选人根据评审结果确定第一候选人为中选人并发出《中选通知书》。《中选通知书》发出后10个日历天内，中选人须与招选人按照第五部分内容签订合同。如中选人未能按期按照上述合同条款签订合同，招选人有权取消中选人中选资格，并将第二候选人列为新中选人或者重新组织招选。

6.中选人的竞投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附表一**

**资格及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竞投人名称** | | | |
| **竞投人 A** | **竞投人 B** | **竞投人 C** | **竞投人 D** |
| 竞投人必须是国内合法注册的法人； |  |  |  |  |
| 有效法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  |  |  |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  |
| 竞投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招选人需求规定的最高限价； |  |  |  |  |
| 结 论 |  |  |  |  |

1、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打“○”，反之打“×”。

2、表中出现一个或以上“×”，即该竞投人的评审“结论”为“不合格”。表中全部评审结果为“○”，即该竞投人的评审“结论”为“合格”。

3、若评审人员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竞投人是否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

（请在通过符合性审查框中打“○”，反之打“×”。）

评审人（签名）： 日期：

**附表二**

**综合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竞投人名称** | | |  |
| **评审分项** | **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商务部分 | 相关业绩 | 10分 | 竞投人2017年1月1日起至今完成过LED屏建设或维保项目（须提供项目合同），每个项目得2分，本项累计最高得10分。 |
| 技术部分 | 维修保养方案 | 20分 | 根据竞投人针对该项目编写的维修保养方案，评审小组从项目实施工作计划、硬件设备维修维护、软件系统维护、屏体结构保养、故障类型分析及处理流程等方面对竞投人方案的清晰性、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估，对方案的成熟性、可靠性、安全性、技术的先进性进行横向对比：优得20-16分；良得15-11分；中得10-6分；差得5-0分。 |
| 应急保障措施 | 15分 | 根据竞投人针对该项目编写的应急保障措施，评审小组从应急保障工作计划、硬件设备应急保障、软件系统应急保障等方面对竞投人方案的清晰性、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估，对方案的成熟性、可靠性、安全性、技术的先进性进行横向对比：优得15-12分；良得11-9分；中得8-5分；差得4-0分。 |
| 服务承诺  （**竞投函中明确**） | 5分 | 1、不论何种原因出现故障，接招选人故障维修通知后，必需在2小时内到现场。若竞投人承诺故障最长修复时间为3小时得3分，若竞投人承诺故障最长修复时间为5小时得1分，若竞投人承诺超过5小时修复故障则本项不得分。  2、若竞投人承诺每月现场巡检2次得2分。无承诺不得分。 |
| 价格部分 | | 50分 | 通过本项目资格及符合性审查且竞投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为有效报价。取全部有效报价的不含税报价计算平均值，该平均值为基准价。不含税报价等于或最接近基准价得50分；不含税报价高于或低于基准价，按（︱不含税报价-基准价︳）/基准价×50分进行扣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扣至0分为止。 |
| 综合评分 | | |  |

评审人（签名）： 日期：

**附表三**

**综合评分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  分项 | 竞投单位名称 | | |
|  |  |  |
| 综合评分 |  |  |  |

评审人（签名）： 日期：

# 第三部分 竞投文件格式

**格式1**

**竞投函**

致: 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珠江新城分公司

根据你方花城汇商业区LED屏2021年度维修保养服务采购项目的竞选文件要求，我方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方愿意遵守竞选文件的各项规定，按竞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竞选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清晰理解竞选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 我方完全接受本竞选文件中关于竞投的规定，并同意放弃对这规定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同意提供竞选文件要求的有关竞投的其它资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竞投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或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理解，招选人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竞投或其它任何竞投。
7. 我方的竞投被接受，我方同意按照竞选文件相关规定签署合同。
8. 我方承诺，签订合同后接到招选人故障维修通知，维修人员在2小时内到达故障LED屏现场，承诺故障最长修复时间（ ）小时内完成。
9. 我方承诺，每个月现场巡检（ ）次，重要活动派技术人员到现场提供全过程保障。

竞投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竞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2**

**竞投报价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花城汇商业区LED屏2021年度维修保养服务采购项目 |
| 招选控制价 （含增值税） | **457856.00元** |
| 竞投报价 （含增值税） | **竞投报价： 元 （人民币大写： ），**  **其中，不含税报价： 元，增值税税额： 元，税率： %。** |
| 备注 |  |

注：

* + - 1. 此表为服务总报价，如有缺项、漏项，视为竞投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竞投人应按“招选人需求”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本表内的竞投报价为最终报价，竞投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竞投。
      3. 竞投报价包括了中选单位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4. 本竞投报价为固定不变价（竞投报价=不含税报价+增值税税额）。
      5. 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6. 本表格须附在正副本的竞投文件中。

竞投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竞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3**

**竞投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详细内容** | **报价 (元)** | **备注** |
| 1 | 人员费用 | 维修工程师至少3人。 |  |  |
| 2 | 维修配件 费用 | 包含常用维修更换配件及其他维修更换配件费用 |  |  |
| 3 | 其他费用 | 结构保养费 10块屏幕总显示面积为459m2。 (注：屏体钢结构及外包边做防水、防腐、除锈等) |  |  |
| 4 | 辅材费 （注：含仪器设备及工具使用费等。） |  |
| 5 | 施工措施费 （注：高空作业、安全文明施工、围挡等。） |  |
| 6 | **总计（含税）** | |  |  |

注：1.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本表格须附在正副本的竞投文件中。

竞投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竞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4**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致: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珠江新城分公司

本授权证明： 是注册于 的法定代表人，现任 。在此授权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在花城汇商业区LED屏2021年度维修保养服务采购项目的竞选及其合同执行过程中，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有效期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往后90日历日。

竞投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竞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
| --- |
| **被授权人(竞投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格式5**

**资格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副本）

|  |
| --- |
|  |

**格式****6**

**2017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LED显示屏的维保或新建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性质（填写“建设”或“维保”） | 合同金额（万元） | 开始与结束时间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注：请附上项目合同，评审细则另有要求的，按评审细则提供。

竞投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竞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7**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拟 在  本项目任职 | 学历 | 参 加  工作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项目投入人员不少于3人。

**格式8**

**项目服务方案**

[竞投人根据招选人的需求及综合评分表的要求撰写对本项目的设想及方案]。

**第四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概述**

花城汇商业区10块全彩户外LED显示屏，分别为：

1. 招商中心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59m2。
2. APM妇儿中心站A入口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44m2。
3. APM妇儿中心站B入口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44m2。
4. 花城汇A3入口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70m2。
5. 华润万家旁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40m2。
6. 黄埔大道A入口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34m2。
7. 花城汇A1入口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37m2。
8. 花城汇中区东侧天桥P8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40m2。
9. 花城汇中区西侧天桥P8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29m2。
10. 花城汇北区下沉广场P8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62m2。

招选一家服务单位，对上述10块全彩户外LED显示屏提供维护维修、保养、现场保障等。

（一）宗旨

保障花城汇商业区10块全彩户外LED显示屏安全稳定运行。

（二）项目主题

选定花城汇商业区LED屏2021年度维修保养服务采购项目的服务单位。

（三）项目地点

花城汇中区和北区。

**二、商务要求**

（一）竞投报价

由竞投人报价，最高限价人民币457856.00元（含增值税），高于限价的报价无效。实行总价包干，报价包括材料、人工费、工具、机具、安装费、利润、管理费、规费、税费等全部费用。

（二）其他

除招选人在竞选文件中明确外，中选单位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分包或挂靠本项目。如发现中选单位以转包、分包或挂靠的方式谋取选中，招选人有权解除合同及要求赔偿。

**三、项目服务内容**

中选人在服务期限内应为招选人就花城汇商业区LED屏2021年度维修保养服务采购项目提供如下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中选人为各LED屏提供维修保养和应急保障服务，对屏体、钢结构及外包边、播放及控制系统的软硬件、供电系统、线材等进行维修保养和应急保障。
2. 中选人投入该项目人员数不少于3人，中选人需安排维修人员全年每天24小时待命，接招选人故障维修通知后，中选人的维修人员在 2小时内到达故障LED屏现场。
3. 中选人接到招选人应急保障通知后，中选人的技术保障人员需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招选人指定的LED屏现场，并按照招选人要求对需保障的LED屏进行全面的检修，为LED屏正常运行提供全程保障。
4. 中选人需定期对各LED屏进行巡检，服务期内不少于1次对各LED屏钢结构除锈防腐，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对屏内设备清洁除尘，发现外包边漏水及时补漏，发现消防设备故障及时更换。
5. 除以上内容外，还应包括正常使用和运行的其他所需材料及维保等工作。

**四、项目服务期**

按合同签订条款，项目服务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五、服务保障措施**

1. 本项目服务团队及负责人，如更换负责人须经招选人同意。
2. 本项目服务方案和时间进度表。

服务期间，中选人应派员跟进本项目，根据本项目的要求，制定适合的策略，提出执行建议、跟踪和控制执行效果等（不限于以上服务内容）。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花城汇商业区LED屏2021年度维修保养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书**

**（范本）**

编号：

甲方：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珠江新城分公司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一、委托方（甲方）：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珠江新城分公司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二、受托方（乙方）：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就花城汇商业区LED屏2021年度维修保养服务采购项目的实施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1. **项目名称**

花城汇商业区LED屏2021年度维修保养服务采购项目

1. **项目****概况**

花城汇商业区10块全彩户外LED显示屏总显示面积459m2，分别为：

1. 招商中心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59m2。
2. APM妇儿中心站A入口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44m2。
3. APM妇儿中心站B入口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44m2。
4. 花城汇A3入口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70m2。
5. 华润万家旁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40m2。
6. 黄埔大道A入口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34m2。
7. 花城汇A1入口P10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37m2。
8. 花城汇中区东侧天桥P8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40m2。
9. 花城汇中区西侧天桥P8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29m2。
10. 花城汇北区下沉广场P8全彩户外LED屏，显示面积约62m2。
11. **合同价款**

1.合同包干含税总价为 元（人民币大写 ），其中不含税金额 元，税率 ，增值税税额 元。该费用已包括材料、人工费、工具、机具、安装费、利润、管理费、规费、税费、竣工图等费用。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机械及材料价格的变化、施工条件的变化和政府造价管理部门等调整各项收费而调整，另有约定的除外。乙方已对现场状况作出了解及预计，乙方的报价已合理预计，根据施工现场范围及清单如有漏计或漏项的，视为乙方单方面作出的让利，费用不另行增加，总价费用应包括按现状完工达到合同约定目的的全部工作。

2.原则上最终支付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如有超额，乙方需经甲方确认服务量，根据相关规定并补齐相应手续通过后，方可支付。

1. **服务期及服务事项**

1.项目服务期

本合同服务期为【­­­­\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合同期限为【­­­­\_\_\_\_\_年】。

2.乙方在项目服务期限内应为甲方就本项目提供如下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为各LED屏提供维修保养和应急保障服务，对屏体、钢结构及外包边、播放及控制系统的软硬件、供电系统、线材等进行维修保养和应急保障。

（2）乙方投入项目人员不少于3人，乙方需安排维修人员全年每天24小时待命，接甲方故障维修通知后，乙方的维修人员在 2小时内到达故障LED屏现场，承诺故障最长修复时间为（ ）小时。

（3）乙方接到甲方应急保障通知后，乙方的技术保障人员需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招选人指定的LED屏现场，并按照甲方要求对需保障的LED屏进行全面的检修，为LED屏正常运行提供全程保障。

（4）乙方需定期对各LED屏巡检，服务期内不少于1次对各LED屏钢结构除锈防腐，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对屏内设备清洁除尘，发现外包边漏水及时补漏，发现消防设备故障及时更换。

（5）除以上内容外，还应包括正常使用和运行的其他所需材料及维保等工作。

1. **项目验收**

1.本合同服务周期为12个月，每个季度验收一次，共分4次验收，具体验收时间如下：

（1）第1季度验收：本合同签订生效后，在本合同服务期开始第4个月，由甲方对乙方第1季度的服务质量进行验收。

（2）第2季度验收：本合同签订生效后，在本合同服务期开始第7个月，由甲方对乙方第2季度的服务质量进行验收。

（3）第3季度验收：本合同签订生效后，在本合同服务期开始第10个月，由甲方对乙方第3季度的服务质量进行验收。

（4）第4季度验收：本合同签订生效后，在本合同服务期结束后一个月内，由甲方对乙方第4季度的服务质量进行验收。

2.每次验收由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综合评估。如验收通过，甲方则按照本合同第六条款向乙方支付该次验收相应服务期的款项；如验收不通过，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拒绝向乙方支付该次验收相应服务期的款项，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每次验收相应的服务期内出现以下情形，视为该次验收不通过。

（1）乙方逾期修复LED屏黑块、色条、亮块、黑屏等各类故障累计出现超过3次，视为验收不通过。（逾期修复是指超过乙方承诺的修复时间1个小时以上；如遇特殊情况或故障，乙方向甲方说明，经甲方同意延长修复时间，不视为逾期修复。）

（2）乙方无法修复LED屏黑块、黑条、播控设备损坏等故障出现1次以上，视为验收不通过。（无法修复是指单次LED屏故障持续5个日历天仍无法修复，接到甲方书面告知后3个日历天内仍未完成修复）

1. 乙方不按甲方要求进行现场保障，视为验收不通过。

（4）乙方未履职安全责任义务，在LED屏维修、保障、保养、巡检等作业时发生安全责任事故，视为验收不通过。

（5）乙方在LED屏维修、保障、保养、巡检等作业时发生播放事故，擅自播放未经甲方许可的违法、低俗画面或视频，视为验收不通过。

1. **付款方式**
2. 本合同金额共分4次支付：

（1）乙方通过第1季度的验收后，向甲方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5%（ 元）。

（2）乙方通过第2季度的验收后，向甲方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5%（ 元）。

（3）乙方通过第3季度的验收后，向甲方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5%（ 元）。

（4）乙方通过第4季度的验收后，向甲方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5%（ 元）。

1. **结算方式**
   * + 1. 按合同条款结算。
       2. 甲方应以转帐支票、银行电汇或现金的形式支付合同款，支票必须正确填写乙方单位名称。
       3.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
2. **双方责任**
3. 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服务期及内容完成本项目。乙方提供的材料应为检验合格的优良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4. 乙方负责向各相关单位办理入场维修、保障、巡检等相关手续，并协调相关单位人员参与和配合工作开展，甲方予以适当协助。
5. 乙方负责施工人员的安全措施，如果发生安全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进行工作时应严格遵守国家和行业的相关安全规程，乙方人员的人身安全保障及工伤损害赔偿等责任由乙方独立承担，因乙方责任而发生的乙方自身的损害由乙方负责，乙方责任造成甲方或第三方的人身及财产安全事故、设备损伤等均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恢复、赔偿等责任。
6.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对LED屏体、机构及相关设备设施定期进行清洁保养。
7. 乙方施工材料、工具等应自行保管，符合甲方的放置要求（甲方不承担保管责任），整个施工过程中不能影响甲方及甲方商户的正常运营管理，及对途经车辆及人员的影响降至最低。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告知电、水方面能源的要求，并对甲方及用户使用的影响降到最低。
8. 乙方应按约定完成工作项目,解决技术问题,保证服务质量；严格按国家及行业技术规范和要求进行施工，保证施工质量。
9.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完成对施工场地的清理，经甲方检查合格后无条件保持完好地移交给甲方。拒不清理的，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费用。
10. 甲方应及时给予审核及办理验收结算。
11. **违约责任**
12. 乙方应于合同服务期限内按约定完成相关工作，如发生逾期修复，每逾期1天，则按合同总金额的5‰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违约金由甲方在乙方的每次支付的维保费中扣除。
13.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如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播放事故，乙方需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 乙方忠实履行合同不存在违约或验收不通过的情况下，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支付服务款给乙方，则每天按合同总金额的5‰支付违约金。
15. 项目达不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乙方应免费返工，如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16. 如乙方的进度或质量达不到甲方或业主的要求，未能限期整改，甲方有权指定其他有资质和能力的单位替代履行相应部分，甲方也有权解除合同并指定有资质能力的单位替代履行未完工程。甲方在与乙方结算时将替代履行所需费用（包括增加支出的费用）从乙方合同价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补足。
17. **不可抗力**
18. 由于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立即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事实书面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十五日内提供有关相关政府部门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
19. 本合同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本合同执行时间可根据中止的时间相应顺延，各方无须承担违约责任。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后，各方应就合同的履行及后续问题进行协商。如果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本合同中止履行超过30个工作日，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20. **退出机制**
21.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有权中途停止使用部分或全部LED屏，甲方应通过书面形式告知乙方。
22. 甲方中途停止使用的LED屏，自该LED屏停止使用之日起乙方无需再提供后续维保服务，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该LED屏剩余维保服务费（剩余维保服务费的计算方式为：剩余维保服务费=合同总金额÷需维保的LED屏总面积÷365天×停止使用的LED屏面积×剩余维保服务天数）。
23. **争议解决**
24. 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及由此产生的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5.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6. 诉讼期间，除争议内容以外，各方均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内容。
27. **其它**
28. 本合同的有效期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双方圆满履行完本合同的条款时止。
29. 本合同任何内容的修改，须由甲、乙双方进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或书面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0.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廉洁协议

甲方：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珠江新城分公司

乙方：

为保障甲方和乙方在业务往来中的合法权益，促进企业党风建设、廉洁从业，预防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廉洁从业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协议。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本协议效力及于乙方与甲方的所有业务往来关系的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招投标、商务谈判等采购环节及合同签订、履行环节等。

第一条 甲乙双方责任

1.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以及相关行业行风建设的纪律和规定。
2. 严格执行合同，自觉按合同办事。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约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企业利益。
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从业规定或本协议约定的行为，应及时提醒和纠正对方。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严重违反廉洁从业规定的行为，有权向对方主管部门或有关部门举报。

第二条 甲方应遵守下列条款

1. 甲方、甲方工作人员及其亲属不得以暗示或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或收受回扣、提成、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财物。
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娱乐活动、高档消费；不得接受乙方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其在度假、出国（出境）旅游、婚丧嫁娶、住房装修、配偶子女等亲属工作安排等方面提供方便。
4.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5.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不得以个人借用（包含甲方借给乙方或乙方借给甲方）等名义与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发生现金、房屋、交通工具和贵重物品往来。
6. 如果乙方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第三条第（一）至（五）款所指的内容，甲方工作人员应拒绝对方；对于无法拒绝的，应及时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第三条 乙方应遵守下列条款

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财物。
2.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参加有可能影响业务活动的宴请及娱乐活动；不得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3. 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在度假、出国（出境）旅游、婚丧嫁娶、住房装修、配偶子女等亲属工作安排等方面提供方便。
4.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工作人员及其亲属支付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5. 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以借用（包含甲方借给乙方或乙方借给甲方）等名义与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发生现金、房屋、交通工具和贵重物品往来。
6. 甲方工作人员主动向乙方索要或要求乙方安排和提供第三条(一)至(五)款所指的内容，乙方应予以拒绝，并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及时举报。

第四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如违反本协议，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对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如甲乙双方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的其他行为，参照本协议约定执行。

第六条 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盖 章 ) ： 乙 方( 盖 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安全管理协议书

甲方:广州市城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珠江新城分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协调促进、共谋发展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协调，激活机制，务求实效，协助甲方将安全管理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切实落实安全生产的责任，确保人员在承包过程中的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安全管理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协议：

1. **责任范围**

乙方所承包的花城汇商业区LED屏2021年度维修保养服务采购项目承包过程中的人身、设备的安全。

1. **乙方安全的职责**
2. 乙方应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管理工作方针。乙方对所承包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全面负责，负责建立、健全本项目安全管理责任;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督促、检查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及时消除安全事故隐患;组织制定本项目的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演练，对其所派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使其自觉遵守各项安全管理规定，确保安全开展工作，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应及时、如实报告甲方及有关部门。
3. 遵守国家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甲方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文件中的各项要求，对曾经是否有过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给甲方以明确说明。
4. 认真贯彻国家、地方及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定、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和有效使用。
5. 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消防安全教育培训。
6. 严禁违章指挥，及时制止违章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
7. 发生事故，应当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伤者、保护好现场，并立即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8. 所有相关方车辆应作好维修保养以控制减少废气和噪音的产生，进入方甲方所辖物业装卸货物的过程中请主动关闭引擎，严禁鸣笛，尽可能减少废气和噪音的排放，降低对环境的污染。
9. 加强对危险作业控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护工作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安全。必要时配备防护用品，提供警示标识等，进行危险作业前需向甲方履行相关手续。
10. 努力配合甲方开展安全管理工作，在实施开展的过程中，各相关方有责任协同甲方人员开展安全管理控制，对甲方在安全管理方面上的要求，依据各相关方自身条件努力配合。在人员教育方面，努力提高员工安全意识。
11. **甲方权利义务**
12. 负责在乙方承包期间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安全监督检查。
13. 向乙方提供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要求乙方从业人员学习贯彻执行。
14. 负责对乙方采购的安全、消防用具的材质、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15. 对乙方自带的不符合安全要求的设备、工具、安全用具、安全防护用具，有权禁止乙方使用。
16. 对违反安全生产标准和规章制度的行为进行纠正，必要时要求乙方整改，如乙方不按期整改的，每次扣除合同总金额的5‰。
17. 按照规定，负责督促承包单位为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
18. 负责提供、完善相关消防安全防护设施，并对乙方的位用和维护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19. 对乙方承包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对违规、违章行为和“三违”现象进行制止，乙方拒不停止前述行为的，每次扣除合同总金额的5‰。
20. **乙方权利义务**

1.遵守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合法经营，并随时接受上级部门、甲方等安全检査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消除事故隐患。

2.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指定安全管理人员，负责日常安全管理事务。

4.遵守甲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不服从管理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甲方有权就事故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应对本单位内的从业人员进行三级安全培训教育及日常的消防安全培训教育。

6.保证本单位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和紧急情况下的应急避险措施，并督促承包人员自觉遵守安全生产的各项规章制度。

7.应当告知作业人员危险岗位的操作规程和违章操作的危害。

8.负责为本单位从业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和劳动防护用品，督促从业人员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及时制止违章行为。

9.接受甲方的安全监督检查，对检査提出的问题和隐息，落实人员及时整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整改或设置障碍。

10.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在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11.不得私自接设临时用电线路，未经允许不得擅自增加电炉等大功率用电设备。

12.接受甲方对违反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行为的处理决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

13.负责为本单位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支付保险费，如没有购买相关保险从业人员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4.对本单位从业人员所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乙方应立即报告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对事故进行调查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和法律责任。

1. **其他**
2. 本协议书作为合同的附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盖 章 ) ： 乙 方( 盖 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